

古龍原著

天都女兒紅



辽新登字 3 号

天都女儿红
Tiandu Nuer Hong
古龙原著

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108号 邮政编码110001)

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

吉林市印刷厂印刷

字数: 502,000 开本: 787×1092 1/32 印张: 26

1993年5月第1版

1993年5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15,000

责任编辑: 邓荫柯

责任校对: 潘晓春

封面设计: 天笑

ISBN 7-5313-0831-2/I·763

定价: 16.80元

第二十九章 风雨丁香

四峰长老和监院等人听到这里，各自核计道：原来野鹤道长是死于莲花洞秘关之中，并没有乘鹤飞仙呵！这样重大的秘密我们却都被蒙在鼓里，哼！

朝阳长老道：“却不知野鹤道长是怎么死的，可有什么遗言？”

铁剑道人呷了口香茶，叹道——

我进秘洞后发现野鹤道长在刻有“希夷剑法”也就是“无极冲虚神剑”的石壁下，被他的佩剑刺死钉住，剑入石壁深达半尺！联系他所留下的八字偈语“诸魔在心，心绝魔灭”，以及他死时的姿态，可以断定他是自杀。因为他将“希夷剑法”泄给了殷蕊，所以他就自杀在那面石壁下以示悔过自惩！

莲花洞内的秘关是野鹤道长昔日御鹤飞行时发现，不知是哪代祖师所造设，在他禅让掌门时曾告诉过我，说此处唯华山派的掌门人可以入内。但依理推测，他必曾带殷蕊来此。他陷入情沼欲潭难以自拔，但良知并没有泯灭，在尺素

之上留有四字血书“祸在峨嵋”，意以警我。我当时性傲气躁，立即带此尺素血书前往峨嵋，推断所谓之祸，当指栖霞师太门下的那位面遮黑纱的神秘弟子。

因为事涉野鹤道长之隐私，难以披发于众，所以我与她单独约谈，责问她所作所为，意欲何在！她揭掉面纱，我第一次见到这么艳美惊人的女子，心跳极为剧烈！她泪眼含愁地告诉我，听到野鹤道长的不幸她很难过，但她说没有做过什么对不起道长的事。野鹤道长自始至终，也的确没有对我说过一句怨尤指责她的话。她说自己出身不好，又在江湖惹下艳名，所以立志投身紫薇门苦修，以示自惩。她又说如果我不相信；半月以后会有人来证明她的清白。

我当时不知中了什么邪，多半相信了她的话，自恃剑术超人，就在半个月后重上峨嵋。果然有七个人，都蒙着面来见我，自称是各门名派的掌门，他们表演的武功剑术也都非常高，声称特来证明她的清白。

殷蕊问：“你们中有谁愿意为我而死？”

果然有人拔剑自杀。她又问：“还有谁愿以死证明我的无辜？”

又有一个人拔剑自杀！

我当时非常好奇，但扪心自问：如果能和如此美艳绝世的女子相好一日，只怕我也甘心为她而死。所以当她在酒上菜时，我竟不由自主地留下来喝酒，当时我若离开，只怕也没有后来的劫难，但那时的确觉得如果离开，便显得我胆气不够了。

所有的酒都是新启封的，所有的酒都经她和众人先饮

过。但我饮过后，还是中了她的毒计。我发觉中毒后强自镇定，佯装无事而告辞，却遭她和众人追杀，幸而我当时身体强健，幼习内功，能勉力支撑不死，但脸上身上多处负伤，若非栖霞师太现身冲散他们，我这条命一定逃不过她的毒手！

幸为华光救后，得以不死。但峨嵋山已送来请柬，说栖霞师太禅位于她，她道号紫宫，接掌紫薇门。我知道她的用心。如果我讲出实情，率华山派问罪，则栖霞师太性命难保，两派子弟也必会喋血残杀。我受野鹤道长之拜托，要保全华山派，所受之灾，全由我智计失当误中魔道而起，怎能让华山子弟为我罹厄？

.....

所以他独入南峰老君洞秘关疗伤。

老君洞内的泥潭原有疗伤之神效。

外伤初愈，他就顺秘道下山了。

以尸解成仙之说来解释掌门易人，能令她有所忌讳。她不知四峰长老是否尽知其秘，所以不敢轻举妄动。

十年之后，他内伤既愈，铁剑秘术也全部修练成功，便以假面剑客的身份悄然行走江湖，打探她的动静。

说也奇怪，他虽身受她的荼毒，十分恨她，却也难以忘怀她那惊人的美貌！

八剑联盟追杀柳如笑的消息他很快就知道了，所以他暗中注意八剑联盟的动向。

他们追截丁香时，放树拦路的三个道士就是她杀的，他目睹之后，心中惻然，又恐她剑术修成，所以暗以寒箫示

警，希望她能收敛恶行。

另外，他也希望能暗中查察她的全部阴谋和同党。

“如今她既自食恶果，我也该走了。”

“盟主要到哪里去？”

“我再也不是什么盟主了，也不再是什么道士！我现在是‘铁剑门’的传人，我要出海去寻找恩师‘铁剑神龙’和同门师兄！无量天尊，愿神灵福佑华山！”

说完，铁剑道人决然而起，飘然下峰！

一个月后，一条大船扬帆驶离海岸。

船头上，一位头戴黑色雨笠的健汉，斜持长剑，静静地伫立，眺望苍茫无际的大海。

令四峰长老吃惊而又愧然的是，无论他们怎么挽留，华光都坚决要辞去掌门之位，他甚至连住在青柯坪西道院的夫人都没有见，就独自一人，步铁剑道人之后尘离开华山。

去与留，本就属于缘份。

华光被囚之时，豁然开悟，他决不想再勉强自己。

他披发仗剑，大笑出门！

华岳古镇，酒肆。

虽然有两位丽人相伴，但他心情却不太好。他闷头喝了不少烈酒。

西门独秀用足尖轻轻踢他。

“喂，你是不是还在想妙云那件事？”

柳如笑摇头：“我为什么要想她？”

其实呢，秀儿的确说中了他的心事。

如果一个姑娘要跟随你，你不同意她就恨你，非但恨你还要诬你，而你本来是救了她的命的恩人，最后她还自杀在你面前，临死还要用最后一丝力气刺你一刀，碰到这种事情你会有什么样的心情？

殷蕊和妙云其实并没有什么差别。殷蕊也是因为对“天都少侠”的爱变成恨，才逼使她想做成“绝剑天尊”。她临死前说的话真叫人怵目惊心！

这种爱不可谓不强烈，但爱为什么能变成强烈的仇恨？

——女人真是最可怕最古怪的！

只是这种念头他不能说出口。

如果他那时答应妙云，妙云也许就不会死，也不会搞出这么多惊心动魄的曲折！

秀儿问：“你若不是想她，为什么不高兴？”

柳如笑道：“我不知道，我也莫名其妙。”

云花刚要开口，忽听身后有人接话——

“我知道！”

柳如笑一怔：“你知道？”

接话的人面容憔悴，似乎久病初愈，但双眼却格外放光，熠熠逼人！

此人年纪在二十岁左右，身材劲瘦，穿一身不太合体的灰布袍子，手拎两只酒坛，大模大样地坐在柳如笑的对面，将酒坛放到桌上，拍落一只的泥封，咕咚咕咚喝起来。

一口气饮下半坛，才抹了抹嘴，道：

“大名鼎鼎的柳少侠虽然有美人相陪，却心境不佳，原因是他很少遇到真正的英雄好汉！很多浪得盛名的人一听到柳少侠的名头，都变成了缩头乌龟，所以他的心情就不好！不过，你遇到了我，你的心情立刻就会好起来！”

这人的话真有意思，柳如笑忍不住笑了。

“如此说来，阁下才是真正的英雄好汉喽？”

“不，我只不过是带给你一个好消息！中南云水山庄的大公子云开不但敢公然向你挑战，而且还抢走了你的女人，成亲的吉日已经定了！”

云花大怒：“你胡说！”

柳如笑道：“只怕云开并不是你说的那种人，我相信他做事光明磊落！”

那人大笑：“哈哈！你说得不错，云开果然是个光明磊落的人！不信你瞧！”

他从怀里摸出一样东西，放到桌上，啪地一声响！

大红柬帖！婚礼请柬！

柳如笑取过，展开——

他的剑眉立即就紧皱起来！

请柬是用古奥的文言写成，大意是云开和素音定于六月初十“金粟如来降生之吉日”举行婚礼，恭请某某光临云云。

柳如笑放下请柬，酒杯被他捏得粉碎！

他不能不愤怒！

他从秋萍口中得知素音对他有刻骨铭心的相思，她怎么会嫁给云开？

如果云开不曾向他挑战那也罢了，而今令天下人都知道云开公然夺了爱他的女人，岂非有意折损他的面子？

他对云开本怀好感，却不料云开竟会做此等卑鄙之事！

云花既惊且疑：“哥哥早已定了亲，怎么会突然和别的女子结婚？”

那少年道：“我听说嘛，云公子为这位美艳绝伦的素音姑娘神魂颠倒竟致疯魔，所以云遮天老庄主决意满足爱子的心愿，先迎娶素音做个偏房小妾以给云公子冲邪！”

秀儿用心打量这个少年，问：

“你是谁？”

“我叫丁香！”

丁香？柳如笑剑眉连扬：“你的伤好了？”

“多承挂念，好了！”

秀儿问：“你为什么拿这东西来？”

丁香道：“我只是希望他高兴而已！”

柳如笑当然不会高兴，他明白丁香也绝不是为了让他高兴才来的！

丁香为倭刀所伤后，失血昏迷，伤势甚重。幸有悬刀居士和柯夫人在，一应灵膏妙药统统给他用上，才保住了一条命，送入密室静养。

但他却不辞而别，偷偷跑了出去。

悬刀居士、老长生、柳如笑和怜红母女分头寻找，但没有找到。

受过特殊训练的丁香，无论追踪和逃遁都是一流的好

手！

是夜有小雨微濛，他忍着刀伤的剧痛在林丛草间溪水沟谷中艰难跋涉。

他浑身很快湿透，每走一步都会牵动刀伤带给他巨大的痛楚，冷汗和雨水混合在一起，使他不得不时常拭目甩头。

不久雨停，但乌云蔽天，星月无光。

丁香强自支撑，到启明星终于出现时，他实在支持不住，重重地摔倒了！

他感到头热口渴得很，就爬到一处水洼中，大口大口地喝了一阵子积雨，把脸贴在冰凉潮湿的地面上，躺了好久，才略觉清醒。

他挣扎起身，又朝前走。

他只挑山间荒僻之处而行，怕悬刀居士等人追来。他不知道柳如笑也到了庄上，并且也寻找过他。他不想再见到柯夫人和怜红。

他对怜红产生了一种强烈的爱意，那是一种从未有过的近乎崇拜的感情。

这本来是很正常的，但放到他的身上则不正常了！

这种感情违反了他的原则。

那种原则是他在严酷诡变的生涯中必须牢记不忘的，长期苛酷的训练使那些原则已成为他的习惯，成为他生命的一部分！

绝对冷酷无情！不能相信任何人！

因为难以自制的感情，才使他疏于防范，被“狼之谷”的忍者砍中刺伤！

假若能为怜红而死，他也许并不悔。

可是他没有死。

他为自己感到羞耻，他不配称为一名职业杀手！

爱，使他产生了恐惧。

他不怕死，一点都不怕。十几年严酷的训练，从要命的美色和美酒、阴谋和机关中逃生并成为佼佼者，他对死亡早已麻木。

但他害怕爱，尤其是当他也渴望爱的时候，他更加恐惧，唯恐避之不及！

因为爱会使他软弱！

软弱是武林人的大忌，江湖人的大忌，更是杀手的死忌！

晨光熹微。

他又一次狼狈跌倒。

他不记得这是第几次跌倒了，总之他的全身已都涂满烂泥。他伏在草丛中，喘息声近乎呻吟。

他真想痛哭一场，为自己的软弱而哭。

可是他不能哭，因为流泪也是一种软弱。

他为自己感到悲哀。悲哀的并非他自幼孤苦的身世，也不是他难以摆脱的命运。

这一切他已习惯于不去思考。

他悲哀的是自己的逃遁。逃遁就是一种软弱。逃避他所渴望的，这还不是够悲哀的事？

但更悲哀的是，除了他自己，只怕谁也不会理解他的逃

通！

如果他完不成使命，如果他沉湎在儿女之情中，他必会受到老板的严厉惩罚！

他知道老板的惩罚有多可怕，他知道自己逃不脱老板的手掌。他固然可以心承体受，但最可怕的是这种惩罚必会移诸怜红和柯夫人，她们必会因为他而罹祸！

他逃避爱，为的是不使自己软弱；但这逃避同时也是因为爱，为了不使怜红受殃！

他忘不掉怜红，但又必须忘掉她！

这种矛盾完全搅乱了他的心。

他现在才完全彻底地相信感情为什么必须是杀手要绝对摒除的了！

伤口痛得越加厉害了。

雨后的朝阳格外红艳新鲜，青山滴翠，草木含珠。

狼狈不堪的丁香觉得浑身冷得发抖，而心头却偏偏燃烧着鲜红的火舌，令他头昏目眩！

哗啦！一脚踩滑，他从山坡滚落，澎湃一声，跌进一泓积水中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等他醒转时，他发现自己竟然在昏迷中挣扎出水泊，躺在一片苇草中。

太阳不见了，满天都是厚厚欲坠的黑云。

霹雳一声震响，一道闪电撕裂黑云，仿佛一条金蛇钻入苍茫的青石中。

狂风从山巅呼啸而至，暴雨随之倾盆而下！狂暴的雨！

丁香不知道他是怎么挣扎到客栈的，是不是客栈他也不记得了，总之有灯火，有人语，总之他感到很温暖，然后他就昏了过去。

他连续高烧了几夭，水米不进，目无所见，满口胡言！

等他再次醒来时，他发现自己竟然是躺在一卷苇席中。

他虚脱般毫无力气，但他的意识却格外地清醒了。他想笑，因为他躺在乱坟岗上，他一定是已经“死”了，有人使用草席把他卷上扔在这里，这才叫死里逃生，岂不有趣？

只是他实在笑不出。

他拼尽力气翻了个身，席筒展开，他试图爬起来，几次都没有成功。

难道我成了废人？

不会的！上苍既然没有让我死掉，我就不会成为废人！

或者成为强人，或者成为死人！这是杀手剑客必须做的抉择，唯一的抉择。

他开始静卧调息内元……

就在这时，有一物顺着他的大腿朝上身爬来，他立即意识到这是一条蛇，有茶杯粗细，应有五尺长短，闻其喷信之音，应极凶猛！

他一动也不敢动。

那蛇爬上他的胸脯，居然盘踞其上，头颈高昂，血红的信子倏倏伸缩，发出哧哧怪响！

这是一种他从没见过的蛇，白腹绿背，鳞有赤红烂花，三角形的脑袋特别大，和其身不成比例，状极凶猛！

就在这时，他听见右侧有细碎急响，一股腥秽之风贴地

袭来！

身上的蛇开始蠕动，发出的哧哧怪响急促响亮！听音推测，此蛇遇到了敌人！

他很想吃掉此蛇以果饥腹，但他连眼皮都不敢眨一眨！

身上的蛇哧哧怪叫着，喷出一股股恶臭的紫黑色雾气，正向敌人示威！

另一条蛇则围着他的身体游窜，也呼呼发威，伺机噬敌！

突然，此蛇倏然弹射如电，朝大头怪蛇扑击！大头怪蛇的反应极灵敏，血盆大口准确地咬中敌方的头部，两条蛇开始在他身上翻卷扭打——

丁香知道，他的生与死，也许就决定在这一瞬间了！他的右手猛然抬起，一下子抓住大头怪蛇的颈部，左手拼力一撑，身体猛翻过来，压在两条蛇身上！

他闭上眼睛，心跳急促，全部气力已用尽，连头都抬不起来了！

蛇在他的腹下拼死挣扎，力道极强，竟将他的身体频频拱起，长尾探出，巨鞭一样急速凶猛地抽打他的头、背和胯部，疼得他犹如巨棍击身！

他的右手不敢稍松，他知道自己的全部生命都在这只右手上捏着！

良久，蛇终于不动了！

但他似乎连翻身的力气都没有了，调息很长时间，他才翻过身来。

大头怪蛇的脑袋已经变了形，但它的嘴里还咬着那条蛇

的头！

蛇牙回钩，咬住的东西极难脱落，蛇鳞序逆，又卡住它的牙，所以它吐不出来。

在它成为胜利者的一瞬间，它给丁香提供了机会，注定了它的悲剧！

丁香无力剥皮食肉，只能吸饮它的血。

蛇血极凉，入腹后不久，腹中却象着了火一般灼热，仿佛他喝下的不是蛇血而是烧刀子老酒。丁香心中大骇，意识到此蛇必是某种灵异之物，只怕其血剧毒！

灼热的气流很快遍布他的全身，充盈鼓荡，却并无另外异状，于是心中大喜，试着将热气一点点纳收于丹田，良久竟毕，通体舒泰；再试将丹田之气驱运四肢，热气果然依法而出，循千经百脉，冲达手足！

反复几次，渐觉元气弥生，手足伸握有了力量，便撑身坐起，朝死蛇拱手道：

“多谢蛇仙舍身度化，在下丁香有礼了！古人云：吉人自有天助。看来我是个大大的吉人了！”

笑一笑，站起身，环顾乱坟如山，墓碑林立，不禁又哑然失笑。

回思这些天来的经历，却只觉脑海中一片空白，恍如隔世。

他的剑还在。心想“葬”我于此的人倒都是君子，居然没有取此宝剑去变卖沽酒，真是我的运气！

他虽死里逃生，刀伤却没有痊愈，精力也没有完全恢复，行步仍有些踉跄不稳，顺着荒野小路而下，慢慢走入数

里外的小村。

忽听有人尖叫：“鬼来了！”

几个在里巷忙碌的村民一见是他，是那个他们救之不活弃尸乱坟岗的少年人，皆以为其化厉鬼，惊哄奔窜，逃命去了！

丁香笑了，想了想，不欲再惊扰村民多费口舌解释，便徒步穿村而过，心想到前面的村镇再偷或抢一匹马吧。

他已经身无分文，衣着褴褛肮脏不堪。

就在云开辞别少林寺无知方丈时，丁香疲惫不堪地从一匹马上滑落，撞开一户人家的房门，一头扎倒在人家的床上。

主人是位年将五旬的员外，举措威仪，行步虎虎生风，显然身负武功。见此乞儿般少年如无赖状，大怒道：

“咄！臭花子，你是不是没长眼睛？”

“没长眼睛，我怎么看得见这张大床？”

“你是来找晦气的？”

“我是来找朋友的。阁下如果不是‘中州镖局’的二镖头，我立刻就走！”

“老朽正是。我避乱来此，你怎么知道？”

“我想知道的我就会知道。”

“请教小英雄名讳？”

“我叫丁香。”

“啊？”老者显然吃了一惊。“久仰大名！你找我有何吩咐？”

“准备一匹快马，告诉神龙会的人，就说我在此睡觉！我睡醒之前，不许任何人来打扰！好了，你去吧！”

老者唯唯而退。

丁香能够七天七夜不合眼，可是他也能够一气睡上七天七夜。

当他坐到柳如笑对面时，他刚刚睡完一个好觉，精神很旺盛。

西门独秀道：“有的人真卑鄙！”

丁香笑问：“卑鄙？我还是云开？”

秀儿道：“也许都卑鄙！”

丁香毫不动怒，问她：

“一个人做事，是半途而废、畏首畏尾好呢，还是坚持不懈、勇往直前好？”

秀儿答：“那要看他做什么事才能判别。”

丁香笑：“比如象西门三郎前辈那样做妙手空空的买卖？”

秀儿才要骂他，忽听四周有异动，呼呼呼……，门窗各处冲入许多人来，各擎刀剑！

有道士，有和尚，有俗家人。

七个人！七个充满敌意的人！

一个四十左右的俗家人，面目狰狞，手提一个大布袋，袋中有物攒动。他嘎嘎阴笑，声如枭号：

“小子，爷爷有一袋子好东西给你！”

口袋呼地一声，凌空飞向柳如笑！